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承辦人：李佳昕
電話：02-77367483
電子郵件：e-j219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355048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A09000000E_1135504863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創新教育系列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局(府)轉知並鼓勵轄屬學校教師觀看線上直播課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面對科技進步及快速變化的時代，靈活應對新興技術和創新思維變得至關重要，為激發學校對教育創新與科技應用的深入思考，本部特邀請卓越專家，透過座談分享對教育、科技及企業經營的深刻見解，為學校辦學提供全方位的視野。
- 二、本系列課程安排於週三下午2時至4時30分，共3場次，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第1場：113年11月20日，主講人財團法人公益平台文化基金會董事長嚴長壽。
 - (二)第2場：113年12月18日，主講人Appier獨立董事簡立峰。
 - (三)第3場：114年1月8日，主講人台灣大哥大總經理林之



晨。

三、本研習採YouTube直播方式辦理，直播連結於研習辦理前一週公告於「自造教育及科技輔導中心網站首頁
(<https://tech.k12ea.gov.tw/>) /最新消息」，請貴局(府)轉知並鼓勵轄屬學校教師參加。

四、本研習採自由參加，倘有研習時數需求之教師，請務必於各場次研習辦理前3天，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)完成報名，以利核予研習時數2.5小時，各場次報名課程代碼分別為「4618844」、「4618871」及「4618879」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(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辦公室)(含附件)

電文
2024/09/25
交換章
10:20:21

裝

訂

線

